##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27日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20]C-0034号)。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 年修订)等文件要求,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二)所述,中天能源对湖北九头风天然气有限公司、CANADIAN ADVANTAGE PETROLEUM CORPORATION 各类债权合计余额为 16.86亿元,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 4.99亿元,债权账面价值为 11.87亿元。湖北九头风天然气有限公司、CANADIAN ADVANTAGE PETROLEUM CORPORATION 承诺将在 2020 年内偿还上述债务,偿还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偿还、以资抵债的方式。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森宇化工有限公司将积极督促上述债权的收回,确保上市公司的资产安全。但上述事项的完成情况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公司董事会针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作出如下说明:

- 1、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4月27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因此,我们同意审计机构对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 2、针对湖北九头风天然气有限公司、CANADIAN ADVANTAGE PETROLEUM CORPORATION的各类债权,董事会将积极督促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森宇化工油气有限公司对上述债权的收回,确保上市公司的资产安全。

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